特别提示 Trading Tips

深　市

限售股份流通日
丰原药业　汉王科技　如意集团
云意电气

债权登记日
11智光债　12三维债

除权除息日
顺鑫农业　柘中建设

取消特停
经纬纺机　万力达　绿大地

博彦科技　鼎汉技术　凯利泰

停牌一天
*ST韶钢　中钢吉炭

特停
中银绒业　世联行　柘中建设

首航节能

停牌两天
中银互B

停牌一小时
基金同盛

沪　市

债权登记日
11航民01　恒丰转债　11精工债

除权除息日
川投转债

连续停牌起始日
商业城　*ST国药

证券代码:002703　证券简称:浙江世宝　公告编码:2014-009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1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201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H股类别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临时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H股类别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3、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2014年1月28日的《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网站上。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和2014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14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现场会议于2014年3月20日下午14:00在浙江省杭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17号大街6号办公大楼三楼会议室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召开。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3月2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3月19日下午15:00至2014年3月2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本次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H股类别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张世权先生主持会议。本次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股东出席会议情况:

①、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5人,代表股份数为262,457,55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53%。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5人,代表股份数为262,457,55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4.53%;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0人,代表股份数为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中,A股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人,代表股份数为175,943,855股A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3.37%;H股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3人,代表股份数为86,513,700股H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1.16%。

②、股东出席本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本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的A股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人,代表A股股份数为175,943,855股,占公司A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14%。其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A股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2人,代表A股股份数为175,943,855股,占公司A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2.14%;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A股股东共0人,代表A股股份数为0股,占公司A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

③、股东出席本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情况:

出席本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H股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3人,代表H股股份数为86,513,700股,占公司H股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

3、其他出席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H股类别股东大会。

二、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或取消议案的情况,也无新议案提交表决。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其中议案(二)为特别决议案,其余为普通决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7,715,855股(其中:A股175,943,855股,H股1,772,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本次发行的证券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177,715,855股(其中:A股175,943,855股,H股1,772,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177,715,855股(其中:A股175,943,855股,H股1,772,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177,715,855股(其中:A股175,943,855股,H股1,772,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同意177,715,855股(其中:A股175,943,855股,H股1,772,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5、发行对象及其认购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177,715,855股(其中:A股175,943,855股,H股1,772,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6、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177,715,855股(其中:A股175,943,855股,H股1,772,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7、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表决结果:同意177,715,855股(其中:A股175,943,855股,H股1,772,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8、本次发行股票上市地

表决结果:同意177,715,855股(其中:A股175,943,855股,H股1,772,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9、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177,715,855股(其中:A股175,943,855股,H股1,772,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0、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177,715,855股(其中:A股175,943,855股,H股1,772,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议案获得了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本议案尚需经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核准后方可实施,并最终以前述监管机构核准的方案为准。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7,715,855股(其中:A股175,943,855股,H股1,772,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7,715,855股(其中:A股175,943,855股,H股1,772,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7,715,855股(其中:A股175,943,855股,H股1,772,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有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7,715,855股(其中:A股175,943,855股,H股1,772,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7,715,855股(其中:A股175,943,855股,H股1,772,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八)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7,715,855股(其中:A股175,943,855股,H股1,772,00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三、本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无否决或取消议案的情况,也无新议案提交表决。

本次A股类别股东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本次发行的证券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175,943,855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175,943,855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175,943,855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同意175,943,855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5、发行对象及其认购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175,943,855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6、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175,943,855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7、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表决结果:同意175,943,855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8、本次发行股票上市地

表决结果:同意175,943,855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9、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175,943,855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0、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175,943,855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议案获得了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本议案尚需经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核准后方可实施,并最终以前述监管机构核准的方案为准。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75,943,855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A股,占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议案获得了出席会议A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四、本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无否决或取消议案的情况,也无新议案提交表决。

本次H股类别股东股东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本次发行的证券种类和面值

表决结果:同意596,00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发行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596,00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表决结果:同意596,00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表决结果:同意596,00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5、发行对象及其认购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596,00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6、发行数量

表决结果:同意596,00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7、发行股份的限售期

表决结果:同意596,00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8、本次发行股票上市地

表决结果:同意596,00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9、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596,00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10、决议的有效期

表决结果:同意596,00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议案获得了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本议案尚需经中国证监会等监管机构核准后方可实施,并最终以前述监管机构核准的方案为准。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96,00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H股,占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本议案获得了出席会议H股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的韦玮律师、吴智智律师为本次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H股类别股东大会作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认为:本次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H股类别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大会和H股类别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世宝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3月21日

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上市公司名称: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山东地矿
股票代码:00040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住　　所:济南市历下区燕子山西路40-1号
通讯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十路9999号黄金时代广场C座
邮政编码:250101
联系电话:0531-82663762
股份变动性质:股份减少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日期:2014年3月18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收购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15号—权益变动报告书》(以下简称"准则15号")及相关的法律、法规编写本报告书。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章程或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证券法》、《收购办法》、准则15号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了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地矿"、"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在山东地矿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其他任何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做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第一节　释义

在本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山东地矿	指	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
ST泰复	指	泰复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权益变动	指	2014年2月13日至2014年3月17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减持公司股份的权益变动行为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本报告书、本报告书	指	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　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名称: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住所:济南市历下区燕子山西路40-1号
法定代表人:李广庆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拾陆亿元整
营业执照注册号码:370000018010027
企业法人组织机构代码:16307316-7
企业类型及经济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主要经营范围:前置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省国资委授权的国有产权经营管理及不良资产处置;产业项目的投资与管理;资产管理与资本运营;托管经营;投资咨询。
经营期限:长期
税务登记证号码:370102163073167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山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0%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董事及其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国籍	长期居住地	其它国家/地区居留权	在公司任职或在其他公司兼职情况
李广庆	男	中国	山东省	无	总　裁　党委书记
王　洪	男	中国	山东省	无	副总裁　党委委员
刘正希	男	中国	山东省	无	副总裁　党委委员
卢连兴	男	中国	山东省	无	副总裁　党委委员
姚洪胜	男	中国	山东省	无	纪委书记 党委委员
李欣胜	男	中国	山东省	无	副总裁　党委委员
李清霞	女	中国	山东省	无	财务总监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直接持有鲁商置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鲁商置业,股票代码:600223)6.67%的股份、山东省中鲁远洋渔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简称:中鲁B,股票代码:200992)33.07%的股份。除此之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直接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的情况。

第三节　持股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信息披露义务人自身发展的需要。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不排除在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在山东地矿中拥有的权益股份的可能。

第四节　权益变动方式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山东地矿股份的情况

2012年12月14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1688号文件核准,山东地矿的前身ST泰复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及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其中向信息披露义务人发行26,941,863股。非公开发行完毕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5.699%的股份,非公开发行股份的上市时间为2013年1月17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取得的股份自登记至证券账户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之后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4年2月13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20,206,397股获准上市流通,剩余6,735,466股限售股仍未解禁。截至本报告披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累计减持所持有山东地矿股份3,313,4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70%。其中:2014年3月17日,信息披露义务人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无限售流通股2,7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571%,不再是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二、权益变动基本情况

1. 股份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14年2月13日	13.02	413,528	0.087%
	集中竞价	2014年2月17日	13.00	199,905	0.042%
	大宗交易	2014年3月17日	10.85	2,700,000	0.571%
合计	——	——	——	3,313,433	0.70%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减持前持有的股份		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26,941,863	5.699%	23,628,430	4.9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0,206,397	4.275%	16,892,964	3.574%
	有限售条件股份	6,735,466	1.425%	6,735,466	1.425%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股份的权利限制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尚未解除限售的股份为6,735,466股,占总股本比例为1.425%,暂无明确解禁时间表;无限售条件的股份20,206,397股,占总股本比例为4.275%。

第五节　前6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自本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前6个月内买卖公司交易股份情况详见"第四节"。

除本报告书所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本次权益变动前6个月内没有其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买卖山东地矿股票的情况。

第六节　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已按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适用以及为避免对本报告书内容产生误解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第七节　备查文件

一、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主要负责人的名单及其身份证明文件。

备查文件备至地点:本报告书及备查文件备至于山东地矿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李广庆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八日

附表: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山东地矿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山东省济南市
股票简称	山东地矿	股票代码	000409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燕子山西路40-1号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继承□　赠与 □ 其他 √ 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持股数量:26,941,863 股　持股比例:5.699%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变动数量:3,313,433股　变动比例:0.701% 变动后数量:23,628,430股 变动后比例4.999%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12个月内继续减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此前6个月是否在二级市场买卖该上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二〇一四年三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736　证券简称:中房地产　公告编号:2014-20

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司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的情况

(一)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3月20日14:3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22号海赋国际大厦B座11层会议室

(三)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结合网络投票方式

(四)召集人: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董事长沈宏进

(六)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七)本公司股份总数为297,193,885股,第一至六项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297,193,885股,第七项议案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138,733,650股。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代理人)7人,代表股份190,682,500股。其中第一至六项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东(代理人)7人,代表股份190,682,5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4.16%,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4.16%;第七项议案有表决权的股东(代理人)6人,代表股份32,222,265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84%,占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23%。本次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5人,代表股份32,221,451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84 %。

二、提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190,251,09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反对347,20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弃权84,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

(二)审议《关于<201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190,251,09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反对347,20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弃权84,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

(三)审议《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3年度本公司(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40,593,407.38元,弥补以前年度亏损103,930,587.69元,2013年度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36,662,819.69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3,666,281.97元,2013年度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32,996,537.72元,资本公积为1,608,467,502.99元。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综合考虑对股东的回报以及公司2014年度实际的现金流情况,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按年末总股本 297,193,885股为基数,每10股派送0.2元(含税)现金红利,共派送现金红利5,943,877.70元;本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27,052,660.02元结转至下一年度。

同意190,217,29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反对465,20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4 %;弃权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四)审议《关于<2014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同意190,251,09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反对347,20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弃权 84,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

(五)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190,251,092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7%;反对347,20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8%;弃权84,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

(六)审议《关于 2014年度全面预算报告>的议案》

同意158,461,049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3.10%;反对32,137,25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6.85 %;弃权 84,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

(七)审议《关于对控股子公司重庆中房双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31,790,857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66%;反对347,208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8 %;弃权84,200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6 %。

关联方中住地产开发公司回避表决本项议案。

会议听取了独立董事的述职报告。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北京市中洲律师事务所委派赵志军、焦健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及会议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章程的规定;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股东大会决议。

(二)律师法律意见书。

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3288　证券简称:海天味业　公告编号:临2014-007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迟2013年年报披露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2013年年度报告原定于2014年3月24日披露,现因文件编排原因,推迟至2014年3月25日披露。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288　证券简称:海天味业　公告编号:临2014-006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佛山市海天(江苏)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1,000万元人民币。

一、对外投资概述

1、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实施公司继续在调味品领域做大做强的发展战略,拟以货币资金出资人民币壹仟万元,在江苏省宿迁市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全资子公司名称为"佛山市海天(江苏)调味食品有限公司"(该名称已经江苏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14年3月18出具的(12000124)名称预先登记[2014]第03180004号《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核准)。

2、上述事项已经公司2014年3月20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主体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庞康;
注册资本:人民币柒亿肆仟捌佰伍拾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经营范围:生产经营调味品、豆制品、食品、饮料、包装材料;农副产品的加工;货物、技术进出口;信息咨询服务;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以上经营项目需凭许可文件经营的,凭有效的许可文件经营)。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佛山市海天(江苏)调味食品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江苏省宿迁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大道西侧(商务中心2191室);
经营范围:调味品、副食品、食品、饮料、豆制品、包装材料生产和销售;农副产品的加工和销售;物流、信息咨询服务;
股权结构: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出资1,00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100%。

上述信息以当地工商主管部门登记注册为准。

四、交易目的及对上市公司影响

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对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地位和综合竞争力有积极的作用。

五、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业务可能受到市场及行业发展环境变化引致的不利影响,其盈利能力有待市场检验,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与行业发展动态,积极防范及化解各类风险。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3288　证券简称:海天味业　公告编号:临2014-005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14年3月11日送达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14年3月20日在佛山市禅城区文沙路16号中区四座4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

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共9名,占公司全体董事人数的100%,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董事长庞康为本次会议主持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会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佛山市海天(江苏)调味食品有限公司(暂定名称)的议案》

具体内容参见2014年3月21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的《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4-006)。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黄振强办理佛山市海天(江苏)调味食品有限公司工商设立登记等一切有关事宜的议案》

同意授权黄振强办理佛山市海天(江苏)调味食品有限公司工商设立登记等一切有关事宜。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 审议通过《关于委派相关人员出任佛山市海天(江苏)调味食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的议案》

同意委派文志州出任佛山市海天(江苏)调味食品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同意委派文志州、黎旭晖、陈敏出任佛山市海天(江苏)调味食品有限公司董事;同意委派马国用出任佛山市海天(江苏)调味食品有限公司监事,并同意董事、监事任期均为三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 审议通过《佛山市海天(江苏)调味食品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三月二十一日

股票代码:601929　股票简称:吉视传媒　公告编号:2014 -020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保荐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吉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2月23日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并上市。根据公司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签订的保荐协议,聘请中信证券担任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保荐机构,持续督导期限至2014年12月31日止。

公司于2014年3月17日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的相关议案。公司决定聘请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担任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的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已委派彭波先生和罗春先生负责持续督导工作,彭波先生和罗春先生简历请见附件。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应当终止与